

为什么要告诉你 法轮功真相



有人可能不明白：法轮功学员明知中共迫害这么严重为什么还要冒险去发资料、讲真相？

法轮功到底怎样？法轮功学员自己有亲身体会，他们不会被中共编造的谎言欺骗。但中共一言堂的谎言却欺骗了没有真正接触过法轮功的世人。有人因此仇视法轮功，甚至参与了迫害，而这是最危险的。

为什么呢？因为法轮功教人按照真、善、忍标准做好人、更好的人！法轮功对社会有百利而无一害，却遭到中共的残酷迫害，善恶有报是天理，自古以来迫害善良的都没有好下场。

法轮功学员告诉人们真相，就是为了让世人明白：不要因为听信了中共谎言，受到蒙蔽和欺骗，而令自己陷于危险的境地。想想看，您对法轮功的成见来自哪里？您看过法轮书籍吗？您知道法轮功是什么吗？为什么中共不敢让您看看法轮功的书籍、由您自己做出判断呢？

再请想想，法轮功学员没要您一分钱，不图您任何好处，却要自己拿钱、冒着危险告诉您真相，他们有必要骗您吗？要知道，他们唯一的目的是为了让您不被中共谎言欺骗，为了让您平安，有美好的未来。◇



警示世人 黑龙江省政法委书记高官塌方式遭恶报

【明慧网】（明慧网通讯员黑龙江报道）从黑龙江省政法委书记甘荣坤、杨焕宁到四任哈尔滨市政法委书记，从省高院院长徐衍东、副院长王克伦到省检察院检察长徐发、副院长步延胜、闫世斌，从省公安厅两任厅长赵金成、王大伟到省司法厅两任厅长沃岭生、赵金成，黑龙江五大政法机关核心岗位上的“一把手”塌方式的被查、自杀、入狱。

中共体制已烂到根上，这早已是百姓共识。黑龙江政法委书记高官如此广泛频繁的被查、入狱、自杀等，其根本原因还不只是它有多贪腐，而是因积极参与迫害法轮功，迫害大法修炼者，天理不容，招致上天的惩罚！

黑龙江是全国迫害法轮功最严重的地区之一，也是迫害法轮功学员致死人数最多的省份，截止到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七日，透过各层封锁通过民间途径能够传出的、有名有姓能够具体核实的、被迫害致死的黑龙江法轮功学员已达 672 位，占全国被迫害致死的 5238 位法轮功学员的 12.8%。

由于迫害法轮功，黑龙江省政法委已经成为了孤立的族群。黑龙江公检法司已经声名狼藉——“原来的土匪在荒山，现在的土匪在公安”“公检法人员是带证的罪犯”“打官司不如找黑社会”等已经家喻户晓，政法委成了社会的公害。

从一九九九年“七·二零”以来，黑龙江省政法高官为了捞取往上爬的政治资本无知无畏，他们甘做中共及江泽民政治流氓集团迫害法轮功的急先锋，积极执行“名誉上搞臭，经济上截断，肉体上消灭”“打死白打死，打死算自杀”“不查身源，直接火化”等邪恶政策，使大批法轮功学员仅仅因为不



放弃追求真善忍做好人的原则而被非法开除公职、酷刑折磨、非法拘留、非法劳教、非法判刑直至虐杀，甚至被活体摘取器官进行牟利等。同时法轮功学员的亲友也被株连，承受了各种不同的磨难。

法轮功又称法轮大法，是佛法修炼。法轮功学员又称大法弟子。迫害佛弟子，罪恶滔天，都没有好下场。大量的事实证明，迫害法轮功越严重的地方，腐败越严重，恶报也越多。黑龙江政法族群的恶报从没间断过，这是善恶有报天理兑现的开始，更大的恶报将与其迫害法轮功的罪行相匹配，而且将殃及其亲人乃至子孙后代。黑龙江省政法族群的塌方式的果报，警示世人，让人思考！

同样，分布在黑龙江各地副厅级以上的政法系统官员，如市政法委书记、主管迫害法轮功的副市长、公安局局长等，他们把持一方，在当地无法无天。为了捞取往上爬的政治资本，疯狂的迫害善良的法轮功学员。近些年，那些参与迫害法轮功的各地政法族群高官纷纷遭报，或暴亡或成阶下囚或正在被查，覆盖黑龙江各地，恶报惊心动魄！

▼黑龙江省各地遭到恶报的政法族群高官主要有：

原牡丹江市政法委书记李长生遭恶报突发疾病，暴毙。

原牡丹江市政法委书记田立军遭恶报患绝症，死亡。

牡丹江市公安局局长韩建遭恶报，被判无期徒刑。（见下页）

(接上页)牡丹江市副市长、公安局局长闫子忠遭恶报,被判刑入狱。

齐齐哈尔市政法委书记胡福绵遭恶报,被判刑入狱(刑期不详)。

齐齐哈尔市副市长、市公安局局长吴刚遭恶报,自杀未遂。

齐齐哈尔市副市长、市公安局局长高德义遭恶报,溺水死亡。

大庆市政法委书记司家祥遭恶报,出车祸暴毙。

大庆市副市长冯忠宏遭恶报跳楼自杀,死亡。

双鸭山市政法委书记孙波遭恶报,被判刑十五年。

双鸭山市副市长、市公安局局长于长海遭恶报,被判刑入狱。

伊春市政法委书记李忠培遭恶报,被判刑入狱。

伊春市政府副市长、公安局局长李伟东遭恶报,被判刑十一年。

七台河市副市长、公安局局长赵春波遭恶报从家中跳楼自杀,死亡。

原七台河市政法委书记沈志成遭恶报,被判刑五年六个月。

黑河市政法委书记陈洪生遭恶报,被判刑入狱(刑期不详)。

原黑河市副市长、原公安局局长邓福才遭恶报,被判刑入狱。

佳木斯市副市长梅振学遭恶报跳楼自杀,死亡。

原鹤岗市政法委书记单增庆遭恶报,被判刑十五年。

大兴安岭地委政法委书记杨刚遭恶报,被判刑入狱(刑期不详)。

鸡西市政法委书记李洪祥遭恶报,被判刑十五年。

原黑龙江农垦总局政法委书记李涛遭恶报,被判刑十五年。

原哈尔滨阿城区政法委书记姚向林遭恶报患绝症,死亡。

哈尔滨市松北区常委、政法委书记贾岩遭恶报出车祸,暴毙。

原哈尔滨市呼兰区政法委书记张希清遭恶报,被查。

哈尔滨市公安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肖文东遭恶报,被判刑入狱。

原哈尔滨市公安局副书记、副

局长曹振河遭恶报,被判刑入狱。

哈尔滨市公安局常务副局长于涛遭恶报,被查。

哈尔滨市公安局常务副局长李光遭恶报,被判刑八年。

哈尔滨市政法委副书记刘智遭恶报,被判刑入狱。

哈尔滨市公安局常委、机关党委书记马为民遭恶报,被判有期徒刑十八年。

哈尔滨市松北区公安局局长、呼兰区公安局局长孙祥雨遭恶报,被查。

生而为人,却与大法失之交臂,还参与了迫害法轮功而造下了无边罪业。作为一方政法高官遭到了恶报,那他手下还有层层的花花蔓蔓,又有多少官员跟随迫害善良的法轮功学员遭到或即将遭到恶报呢?其实,参与迫害者才是真正的受害者,一人作恶遭报应,还要搭上一家老小、子孙后代跟着遭殃。恶报不是法轮功学员所愿看到的,法轮功学员秉承师尊的慈悲教诲,讲真相、救众生,无怨无悔。再艰难,也是走在神的路上。

在这天灾人祸不断、各种瘟疫肆虐横行的今天,只愿你能尽快明白真相,看清共产邪党害人吃人的邪恶本质,脱离中共魔爪的操控,脱离危险,度过中共带给你的各种劫难。不要对中共抱任何幻想,那些还在死心塌地跟随迫害的各级官员,赶快吐出共产邪灵给你灌输的迷幻药,醒醒吧,恶报随时都可能降临到你的头上!只有解体中共这个恶魔,人间才能风调雨顺,中国才有希望。天灭中共在即,跳下中共这艘贼船吧,三退(退党退团退队)保平安!◇

迫害法轮功  **法网难逃**

■法轮功学员从未损害他人的利益,从未侵害他人的权利,从未妨碍他人的自由,从未干涉他人的信仰,从未藐视他人的尊严,从未提出任何政治诉求,一贯坚持和平理性。法轮功何罪之有!◇

公安部事先有通知

【明慧网】2001年9月中旬,辽宁省东港市公安局、政法委把数名法轮功学员抓进洗脑班,强迫他们放弃信仰。在洗脑班上,一位法轮功学员对政法科科长赵玉龙讲真相,告诉他“天安门自焚”事件是假的,是栽赃陷害法轮功。赵玉龙避而不答。

9月22日上午,法轮功学员又对赵玉龙讲述“天安门自焚”真相。赵玉龙接过话说:“‘自焚’这件事我们事先就知道。这件事发生在2001年1月23日,我们在1月21日就接到公安部紧急通知,说1月23日法轮功在天安门广场有重大事件发生。”法轮功学员说:“看,他们怎么就知道要发生这件事?这不是事先策划好的吗?”赵玉龙知道自己说走了嘴。◇

翻遍中国宪法和法律 无任何条文指法轮功违法

中共的洗脑宣传,使很多人疑问:法轮功是不是违法?事实是: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。越来越多的律师和法官,认清了这一点。

中国最高效力的法律是《宪法》。翻遍中国《宪法》,没有任何条文规定法轮功违法,相反,《宪法》保障中国公民的信仰自由。按照中国现行法律体系,在宪法之下,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基本法律和其他法律(统称法律)。翻遍中国法律,也找不到任何一部法律说法轮功违法。

“邪教”之说,来自江泽民个人和党媒的《人民日报》。然而公、检、法机关应依法律办案,而不能依照政治运动中的报道或内部指令来办案。◇

